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徐新雅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6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M841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0823928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 (10822975229_108D2493668-01.TI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藝術大學109學年度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
制招生訊息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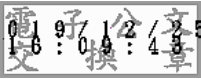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校108年12月17日北藝大教字第10810050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招生學系：舞蹈學系七年一貫制學制。
- 三、報考資格：公、私立國民中學或高級中學附設國民中學部
畢業者、國民中學附設補習學校結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
者，且符合報考年齡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填表通訊報名，報名時間自109年2
月10日（星期一）至2月14日（星期五）止，逾期不予受
理。
- 五、招生簡章不販售，另於網路免費提供簡章下載，歡迎直接
下載使用。詳細資訊請至該校「招生訊息」查詢，網址
<http://exam.tnua.edu.tw/>。
- 六、如有疑義，請逕洽該校陳建宇承辦人（電話：(02)

28961000分機1255)。

七、檢附原函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